

关于为“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，本所将自 2021 年 6 月 21 日起在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为“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(以下简称“平安广州广河”)提供转让服务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持有深圳 A 股证券账户和基金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可以参与“平安广州广河”的转让业务。

二、“平安广州广河”设立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8 日。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平安广河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21538”，到期日为 2038 年 12 月 16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。

三、“平安广河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。

四、对首次参加“平安广州广河”转让业务的投资者，本所会员应当在其参与转让业务前，进行全面的相关业务规则介绍，充分揭示可能产生的风险，并要求其在参与转让业务前签署风险揭示书。

五、“平安广州广河”转让及相关事宜适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资产证券化业务指引》及其他相关规则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2021年6月15日